马尾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

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1月13日区十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

目 录

[序 言 1](#_Toc28766)

[第一章 开启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建设现代化新马尾 2](#_Toc20125)

[第一节 发展基础 2](#_Toc16581)

[第二节 发展环境 6](#_Toc31443)

[第三节 2035年远景目标 8](#_Toc13709)

[第四节 “十四五”总体要求 8](#_Toc15202)

[第五节 发展目标与主要指标 11](#_Toc30154)

[第二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打造“三创”高地 14](#_Toc22795)

[第一节 构建科技创新体系 14](#_Toc21837)

[第二节 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14](#_Toc5670)

[第三节 优化“三创”生态环境 16](#_Toc31666)

[第三章 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培育高质量发展动能 17](#_Toc14327)

[第一节 做强先进制造业 17](#_Toc19676)

[第二节 做精现代服务业 19](#_Toc16322)

[第三节 做深产业融合 22](#_Toc26177)

[第四节 做大海洋产业 23](#_Toc31066)

[第五节 推动产业链升级优化 24](#_Toc24509)

[第四章 拓展改革开放 打造高质量发展前沿 26](#_Toc29499)

[第一节 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 26](#_Toc13245)

[第二节 推进对台深度融合 28](#_Toc21621)

[第三节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29](#_Toc4610)

[第五章 提升城市品质 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马尾 31](#_Toc26354)

[第一节 拓展发展空间 31](#_Toc14672)

[第二节 建设高质量基础配套设施 33](#_Toc8408)

[第三节 深度融入福州都市圈建设 34](#_Toc6087)

[第六章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加快城乡融合发展 35](#_Toc3610)

[第一节 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业 36](#_Toc11950)

[第二节 加快建设乡村振兴“高级版” 37](#_Toc17271)

[第三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38](#_Toc24063)

[第七章 深耕民生保障福祉 建设幸福马尾 38](#_Toc3695)

[第一节 推进教育现代化深度发展 39](#_Toc7415)

[第二节 提升新型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40](#_Toc29184)

[第三节 强化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建设 41](#_Toc4211)

[第四节 加快发展养老事业 42](#_Toc15909)

[第八章 推动文化繁荣 提升城市文化品位 44](#_Toc13535)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传承保护 44](#_Toc16492)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45](#_Toc16647)

[第三节 深化精神文明建设 46](#_Toc15903)

[第九章 深化生态文明建设 增强绿色发展能力 46](#_Toc20492)

[第一节 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47](#_Toc11477)

[第二节 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47](#_Toc5183)

[第三节 推动生产生活绿色转型 49](#_Toc1122)

[第十章 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升治理效能 50](#_Toc8640)

[第一节 创新基层社会治理 50](#_Toc7559)

[第二节 全面建设“法治马尾” 51](#_Toc5891)

[第三节 完善社区治理体系 52](#_Toc27337)

[第十一章 保障规划实施 推进宏伟蓝图顺利实现 53](#_Toc23223)

序 言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马尾以新发展理念优化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增强经济综合实力，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的重要时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科学编制并有效实施《马尾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对巩固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成果，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加快建设创新马尾、海洋马尾、文化马尾、幸福马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本《纲要》根据《中共马尾区委关于制定马尾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区委战略意图，明确政府工作重点，引导市场主体行为，是全区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开启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建设现代化新马尾

第一节 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是我区经济总量持续提升，创新能力不断增强，民生事业加快改善的五年。五年来，全区上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牢牢把握“多区叠加”战略机遇，传承弘扬“特事特办、马上就办”优良作风，以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为主题，深化市场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全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为“十四五”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综合实力持续增强。经济总量再上新台阶，地区生产总值从2015年392.4亿元增长到2020年605亿元，年均增长7.2%；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22万元，年均增长6%，居全省前列。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三次产业比重从2015年的1.3:64.3:34.4，调整到2020年1.6:58.7:39.7。五年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55亿元、出口总额876亿元。

二、产业升级加快推进。实施加快产业高质量发展“12345”工程，先进制造业快速发展，2020年先进制造业产值和高技术产业产值分别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的51.4%和35.5%。主导产业持续做大做强，获批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区域，初步形成远洋渔业全产业链，物联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等产业发展壮大，培育形成1个（海产品冷链）超千亿、1个（物联网）超五百亿、2个（电子信息、食品加工）超两百亿产业集群。现代服务业提质扩容，建成基金小镇，基金管理规模达1633亿元，一批工业互联网平台、第三方综合服务平台、供应链等相继落地。总部经济、企业上市扎实推进，新认定市级总部企业11家，累计17家；星云电子、福光、建中科技分别在境内外上市。

三、创新活力全面增强。创新能力稳步提升，获批全省唯一专利与技术标准融合试点，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60件，居全市首位，2020年全区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达2.3%。创新载体、创新平台建设成效显著，落地全国首个物联网开放实验室、华为首个物联网云计算创新中心，新增国家工程研究中心2个、博士后工作站2个、省级企业院士（专家）工作站10个、创建市级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3个。全区拥有高新技术企业127家、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55家、省级新型研发机构8家。创新环境、创新创业体系不断完善。

四、改革开放纵深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在全国率先试行“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核发全国首批电子营业执照，启用全国首个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保函系统。自贸试验区建设稳步推进，对标国际规则，推出12项创新举措，其中全国首创5项，出口加工区整合优化为国家综合保税区。对外开放有效拓展，五年累计新批外资项目651项，实际利用外资68亿元。对台交流合作不断深化，支持台资企业转型升级，开通全省首条跨境电商货物对台海运直航专线，首创“台湾社工引进和服务机制”，琅岐对台码头、海峡两岸文化创意园建成运营。

　　五、城市品质加快提升。交通网络日臻完善，福州地铁2号线东延线获批，三江口大桥、福马路提升改造、东部快速通道、琅岐环岛路等一批重大交通项目建成通车，新建、改建市政道路50条119公里，与福州主城区、周边地区连接更加便捷、顺畅。开展“两高”沿线人居环境整治和城区景观提升，改造旧屋区99.2万平方米、老旧小区40个，新建、改造红光湖、东江滨、天马山等休闲公园7个，新增公共绿地面积85万平方米。城乡融合发展机制不断完善，2020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8.4%。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打造乡村振兴试点镇1个，试点村10个，乡村振兴战略取得阶段性成效。

六、生态建设成效明显。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通过复查评估。空气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100%，城市空气细颗粒物（PM2.5）平均浓度均低于0.03毫克/立方米。水生态环境不断改善，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完成快安、青洲、长安污水厂一级A提标改造，新增污水管网85公里，实施君竹、磨溪、魁岐等内河黑臭水体整治，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闽江流域干流优良水Ⅰ—Ⅲ类比例均达100%。“绿色马尾”建设有序推进，城区绿化覆盖率41%、森林覆盖率达47.18%。罗星街道、马尾镇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

七、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5.5万元，年均增长7.5%，居全省前列。教育投入持续加大，五年累计投入13.2亿元，新建、改扩建14所中小学和6所公办幼儿园，新增5520个中小学学位、1560个公办幼儿园学位，开办马尾三牧中学、市属船政小学、船政幼儿园。卫生医疗机构保障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市一医院琅岐院区、罗星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投入使用，开发区医院晋升二级甲等医院，初步建成区域医疗中心。养老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建成区社会福利中心，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实现镇街全覆盖。“平安马尾”建设成效明显，被评为“省级文明城区”、省级“平安县（市）区”等荣誉称号。

**专栏1：“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类** | **序号** | **指标名称** | | **单位** | **2015年** | **规划目标** | | **2020年** | | **完成情况(达到/未达到)** |
| **2020年** | **年均增长**  **[累计]** | **完成值** | **年均增长 [累计]** |
| 经济 发展 | 1 | 地区生产总值 | | 亿元 | 392.4 | 618 |  | 605 | 7.2% | 未达到 |
| 2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 亿元 | 18.3 | 26 | 7.5% | 21 | 2.6% | 未达到 |
| 3 | 固定资产投资 | | 亿元 | 273.8 | [900] | | [1355] | | 达到 |
| 4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 | 亿元 | 171.2 | 283 | 16% | 182.8 | 9.8% | 未达到 |
| 5 | 出口总额 | | 亿元 | 175.5 | 223 | 5% | 150 | -2.3% | 未达到 |
| 6 | 实际利用外资 | | 亿元 | 17 | [85] | | [68] | | 未达到 |
| 7 | 服务业增加值比重 | | % | 34.4 | 46.2 | [11.8] | 39.7 | [5.3] | 未达到 |
| 8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 % | 70.8 | 76.8 | [6] | 78.4 | [7.6] | 达到 |
| 创新 驱动 | 9 | 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 | | % | 2.1 | 5 | [2] | 2.3 | [0.2] | 未达到 |
| 10 |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 | 45.5 | 53 | [7.5] | - | - | - |
| 11 |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 | 件 | 8 | 14 | [6] | 60 | 49.6% | 达到 |
| 民生 福祉 | 12 | 居民  收入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万元 | 3.83 | 5.5 | 7.5% | 5.5 | 7.5% | 达到 |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万元 | 1.98 | 2.8 | 7.5% | 2.9 | 8.1% | 达到 |
| 13 |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 | 人 | 8788 | [3.8万人] | | [4.6万人] | | 达到 |
| 14 |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 | 人 | 1.42 | 2.6 | [1.18] | 1.56 | {0.14] | 未达到 |
| 15 | 城镇保障性住房供给 | | 套 | 2800 | [1.7万套] | | [1.8万套] | | 达到 |
| 生态文明 | 16 | 单位GDP能源消耗降低 | | % | 3.5 | 控制在省、市 下达指标内 | | 完成省、市 下达指标 | | 达到 |
| 17 |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 完成 市下达 任务 | 控制在省、市 下达指标内 | | 完成省、市  下达指标 | | 达到 |
| **分类** | **序号** | **指标名称** | | **单位** | **2015年** | **规划目标** | | **2020年** | | **完成情况(达到/未达到)** |
| **2020年** | **年均增长**  **[累计]** | **完成值** | **年均增长**  **[累计]** |
| 生态 文明 | 18 | 森林覆盖率 | | % | 46.63 | 49.61 | [2.98] | 47.18 | [0.55] | 未达到 |
| 19 | 城市空气质量平均达标天数比例 | | % | 98.1 | 控制在省、市 下达指标内 | | 100 | [1.9] | 达到 |
| 20 | 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 化学需氧量 | % | 完成 市下达 任务 | 控制在省、市 下达指标内 | | 完成省、市 下达指标 | | 达到 |
| 氨氮 |
| 二氧化硫 |
| 氮氧化物 |

注：1、个别指标数据口径调整：（1）固定资产投资，2018年起不再计算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指标名称改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2）实际利用外资，2017年起统计币种由美元调整为人民币，2018年商务厅调整纳统口径，当年统计数据不可同比；

2、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比重，因市里仅反馈规上工业增加值增幅，未反馈分行业增加值增幅，缺乏统计数据，无法评估；

3、“[ ]”为五年累计数；

4、“-”表示暂无基础数据。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十四五”期间，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深度演化，国际环境复杂性不确定性增加，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国内经济社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马尾发展呈现新的特征，机遇和挑战前所未有。

　　一、国际环境错综复杂

　　世界经济传统动能逐步减弱，加上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经济增长带来的冲击，全球经济需求疲软，中美战略博弈加剧，贸易保护主义抬头。面对全球发展趋势的不确定性，中国正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马尾要充分发挥“多区叠加”复合效应，在新发展格局中增强发展动力。

　　二、科技革命对产业变革影响加深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方兴未艾，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兴起，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发展迅猛，并加速向经济社会各个领域广泛渗透，不断催生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数字经济成为全球经济发展的热点，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加速融合。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既有可能强化发达国家和发达城市科技创新优势，也为马尾在一些领域取得突破、把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提供契机。

　　三、国内高质量发展进入新轨道

　　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发展呈现从要素驱动和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经济结构不断优化的特征，但面临发展动力转换、发展方式转换、经济结构调整等繁重任务。同时，人口增长放缓、老龄化加快、劳动人口数量萎缩趋势明显。随着城镇化、工业化的步伐加快，社会利益主体多元化、社会矛盾复杂化，社会和谐稳定面临更多新的问题与挑战。

　　四、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战略明确

　　福建省是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和台胞台企登陆的第一家园，为应对国际环境的不确定性，国家将持续推动“一带一路”建设，深化与“海丝”沿线国家的合作。在新发展阶段福建国家战略地位将更加凸显，这为马尾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新机遇。近年来，我区牢牢把握“多区叠加”战略机遇，扎实开展“抓项目促发展”等专项行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为实现高质量发展超越奠定坚实的基础。但也存在不足和短板，主要是：土地资源瓶颈制约、企业创新的内生动力不足、服务业聚集度偏低、民生事业短板突出等。总体来看，“十四五”时期将进入更具有挑战的战略机遇期，全区上下要切实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强化机遇意识和忧患意识，充分发挥有利条件，集中精力抓开放，扭住创新不放松，奋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

第三节 2035年远景目标

　　到2035年，实现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经济实力、科技实力大幅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全面跃升，建成经济繁荣、生活舒适、环境优美、人文和谐的现代化新马尾。

**——经济实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再上新的更高台阶，人均GDP居全省前列。产业结构全面优化，产业迈上中高端，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形成一批知名企业和知名品牌，建成具有竞争力和马尾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

**——创新能力显著增强**。成为具有影响力的区域创新中心，科技创新能力居全省前列，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稳步增长，创新体系更加完善，“三创”环境更加优化，“三创”活力显著增强。

**——改革开放特色彰显**。政府职能转变持续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智能化、人性化程度达到新高度，形成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两岸融合发展、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建设达到新高度，形成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和双循环先行区。

**——生态环境更加优越**。全社会生态文明理念牢固树立，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可持续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空间开发格局进一步优化，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有效提高，污染物排放总量不断下降，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美丽马尾全面建成。

**——人民生活更加美好**。人民生活品质、社会文明程度、文化软实力显著提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保持全省前列，市域治理现代化基本实现，社会文明达到新高度。

第四节 “十四五”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定不移贯彻落实“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实施产业高质量发展“12345”工程和城市品质提升“六大”行动，深化“两马”交流，促进两岸融合发展，不断增进民生福祉，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产业高质量、民生高品质、生态高颜值、开放高层次和党建高水平，推动新时代新马尾建设迈上新台阶、实现新跨越。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贯彻落实省委“三四八”工作机制，持续深化市委学习贯彻新思想长效机制，加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能力和水平，为实现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优先导向，把增进人民福祉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更实在惠及广大人民群众，让全区人民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战略方向，抓住科技创新关键环节，扭住扩大内需战略基点，瞄准做实做优实体经济主攻方向，加快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深入实施科技强区、人才强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加快构建科学的创新体制机制，集聚高端创新要素，加快营造良好的创业创新创造环境；推动产业新旧动能转换，培育主导产业，发展新兴产业，促进产业转型与创新发展有机统一。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构建有利于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的体制机制。主动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深化两岸融合，推动自贸试验区、福州新区开放开发，构建开放型经济新格局。

**——坚持依法治区**。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快建设法治马尾，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区域协同联动，实现经济社会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三、发展定位

　　传承弘扬“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落实“东进南下、沿江向海”发展战略，拓展发展空间，提升综合承载功能，推进人口规模、经济规模跨越，助力福州争当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排头兵，建设富有魅力充满活力的现代化滨江滨海新城。

**——创新驱动引领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积极引进科创资源，加快自主创新区建设，推动创新动能转化，激发“三创”活力，打造具有影响力的“三创”高地。

**——先进制造业集聚区**。推进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扶持一批龙头企业，加强产业链补链强链，培育产业集群，形成集聚效应，建设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导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改革开放前沿区**。以自贸试验区建设为契机，推进“海丝合作”先行先试，深化“两岸交流合作”，打造海丝核心区战略“桥头堡”和两岸交流合作“窗口”。

**——生态文明示范区**。充分挖掘生态资源，擘画生态名片，构建科学合理的生态空间体系、生态文化体系和生态安全体系，塑造具有马尾特色、望山见水的风貌，打造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示范区。

**——共享发展先行区**。促进教育、医疗、养老、文体协调发展，构建优质均衡全面的公共服务体系、全覆盖多层次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建成宜居宜业宜养的幸福马尾。

第五节 发展目标与主要指标

　　一、发展目标

**1.综合实力再上新台阶**。实现经济效益和总量双提升，GDP年均增长7.5%，经济总量进入国家级开发区前50名、在全市市域经济中保持中等偏上水平。“12345”产业发展战略格局基本确立，形成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力争到202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产值比重达63%以上。

**2.创新驱动取得新突破**。科技创新体系初步建立，构建以产业需求为导向、平台建设为基础、成果转化为目的的创新驱动格局，“三创”动能显著增强，高新技术企业实现倍增，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3%，建成科技强区。

**3.城市品质取得新提升**。城市空间格局不断优化，形成城乡协同发展格局。基础设施配套更加完善，公共文化体系更加健全，打响船政文化品牌。社会治理结构持续完善，现代应急体系基本建成，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4.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多区叠加”优势全面凸显，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明显提升，自贸试验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成为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桥头堡”和对台经贸合作的“窗口”。

**5.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就业、教育、文化、社保、医疗、养老、住房等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进一步增强。“十四五”期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7%，每千人口拥有医生数达到3.8人。

**6.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进展**。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不断优化，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城乡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不断优化。力争“十四五”末森林覆盖率达49.5%，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98.5%以上。

　　二、主要指标

指标设置围绕“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与省、市指标相衔接，体现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具体指标如下：

**专栏2：“十四五”时期主要经济社会发展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 别** | **序 号** | **指标名称** | **单位** | **2020年** | **2025年**  **目标** | **年均增长**  **[累计]** | **属性** |
| **经 济 发 展** | 1 | 地区生产总值（GDP) | 亿元 | 605 | - | 7.5% | 预期性 |
| 2 |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 万元 | 22 | 27.5 | 5.5% | 预期性 |
| 3 | 全员劳动生产率 | % | 17.0 | 24.5 | [6] | 预期性 |
| 4 |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 39.7 | 42 | [2.3] | 预期性 |
| 5 | 固定资产投资 | 亿元 | 201.3 | 五年累计1200亿元 | | 预期性 |
| 6 | 实际利用外资 | 亿元 | 6.7 | 五年累计100亿元 | | 预期性 |
| 7 |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 | 78.4 | 85 | [6.6] | 预期性 |
| **创**  **新**  **驱动** | 8 | 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 | 2.3 | 3 | [0.7] | 预期性 |
| 9 |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 件 | 60 | 70 | - | 预期性 |
| 10 | 规上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产值比重 | % | 58 | 63 | [5] | 预期性 |
| 11 | 高新技术企业数 | 家 | 127 | 245 | [118] | 预期性 |
| **民生**  **福祉** | 12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万元 | 4.65 | 6.6 | 7% | 预期性 |
| 13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 | 3.3 | 2.5 | **-** | 预期性 |
| 14 | 劳动年龄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 | 年 | 11.9 | 12.7 | **-** | 预期性 |
| 15 | 每千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数 | 人 | 1.56 | 3.8 | [2.24] | 预期性 |
| 16 |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 | 92 | 96 | [4] | 预期性 |
| **绿 色 生 态** | 17 | 单位GDP能耗降幅 | % | 完成市下达指标 | 控制在省、市  下达指标内 | | 约束性 |
| 18 | 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降幅 | % | [19.5] | 控制在省、市  下达指标内 | | 约束性 |
| 19 |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 % | 100 | 98.5以上 | | 约束性 |
| 20 | 森林覆盖率 | % | 47.18 | 49.5 | [2.32] | 约束性 |

备注：1、人均指标按常住人口计算；

1. [ ]为五年累计数。

第二章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打造“三创”高地

　　坚持把创新作为推进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深入实施科教兴区、人才强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简称“三创”）的良好发展环境，打造具有影响力的“三创”高地，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强大的科技支撑。

第一节 构建科技创新体系

　　一、加强高端平台

聚焦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加强物联网开放实验室、华为（福州）物联网云计算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和重大产业创新平台建设。发挥国家级、省级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等平台作用，加强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核心技术攻关和重点行业国际国内标准修制定，解决行业共性、关键性技术难题。高标准建设光电信息创新等技术创新平台，积极筹建纳米级数字图像传感器工程实验室。

二、构建创新平台体系

以高新园区为依托，串联马江、长安、琅岐，构建创新创业创造三级联动科技创新平台、创业孵化平台、产业培育平台，促进产业创新。支持“三创”载体建设，发挥中软国际龙头引领作用，打造“解放号”云上软件园信软件生产基地，发挥中电合创行业领先优势，建设泛在电力物联网生产基地。加强新型众创空间建设，充分利用存量商务楼宇、老厂房等资源，打造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的培育孵化链条，推进企业产品研发。

第二节 全面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一、培育创新创业主体

建立健全财政性科技经费稳定增长机制，引导全社会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动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活动覆盖率。加强领军型科技企业培育，支持龙头企业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模式创新，培育“马尾创造”先锋队；加强高成长型科技企业培育，强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积极打造“小巨人”企业和行业“单打冠军”；加强初创型科技企业培育，持续形成一批科技型小企业。健全科创型上市企业发现、培育、服务机制，建立“科创型企业上市培育库”。力争到2025年末，高新技术企业实现倍增达245家。

二、激发创新主体活力

全面兑现落实企业研发经费分段补助、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研发补助、新型研发机构认定及奖励、创新平台建设补助等激励企业创新政策。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鼓励、扶持自主创新产品的研究和应用，落实工业企业优秀创新产品奖励和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应用示范等政策。支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和改造升级，加快传统产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加快新基建技术的推广应用。推广事前立项事后补助、奖励性后补助、共享服务后补助和重大项目配套补助等资助方式，激励企业不断加大创新投入。

三、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

建立“政产学研用”协同联动机制，鼓励企业与省内外高校院所共建集研究、孵化和产业化于一体的产学研用链条，提高科研人员成果转化收益分享比例。围绕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引导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长效合作机制，加强产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性技术攻关，建立产业重点攻关技术目录（库）。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构建以企业为主体、高校和科研院所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转化机制，努力争取对接更多优质科研成果落地转化。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服务载体建设，引进专业化技术经纪人队伍，加速先进科技成果与产业精准对接。

第三节 优化“三创”生态环境

一、强化创新型人才集聚

坚持以产引才、以才促产，积极引进、培育一批重点产业及战略性新兴产业高层次人才。推广“以企业家培育企业家”模式，打造有开拓精神、前瞻眼光、国际视野的优秀企业家队伍。支持企业自主引进人才、培养人才。深化产教融合，支持重点企业建设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人才工作室，建立企业首席高级技师制度，发展国家级、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技能大师工作室。鼓励企业与高校、职业学校合作，开设物联网、光电等专业，为产业发展提供高技能人才支撑。健全人才服务体系，在创新创业、实践锻炼、快捷落产、人才公寓、子女教育等方面提供优质服务保障。

二、推动科技金融融合发展

加大金融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增强金融对核心区域、重点产业和关键环节的服务能力。充分发挥政府引导基金作用，实施梯度培养和分级支持，进一步培育做大新兴产业及优势产业。以市场为导向，充分调动金融机构、民间投资和市场主体的积极性，鼓励银行资金、创投基金、民间资本等投向创新领域。大力推广“高新贷”“科技贷”等特色金融产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

三、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

　　推动“知识产权贯标＋专利导航”工作，进一步提高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意识，强化知识产权保护运用，推动企业开展《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认证，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实施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工程，鼓励大型企业开展专利布局、保护产业安全、引领产业发展，引导中小微企业充分利用原始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和创新成果转化等优势提升竞争力。推进“互联网+”知识产权保护，推进专利纠纷调解工作，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信用体系，力争2025年全区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70件。

四、推进管理体制机制创新

　　建立“三创”工作联动协调机制，在政策引导、资金扶持、创业孵化、融资服务、动态监管等方面汇聚合力。建立和完善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加快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价值链、人才链有机融合，在人才评价、流动、引进、培养、激励机制等方面发力，建立高技术企业成长加速机制。创新科技计划管理机制，拓宽科技特派员选认渠道，在农业科技推广、乡村文化振兴、创新创业服务等领域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等合作，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第三章 构建现代产业体系 培育高质量发展动能

　　实施“12345”工程，扶持大龙头、培育大集群、发展大产业，打造以新兴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的现代产业体系，增强经济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第一节 做强先进制造业

　　一、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实施新兴产业培育计划，谋划和实施一批产业链延伸和升级项目，推动物联网、光电、新型汽车电子等新兴产业快速发展。

**物联网产业**。用好国家级物联网产业基地品牌，聚焦智能家居、智能交通、智能管网等物联网应用服务领域，着力促进与物联网应用相关的产品与设备研发，建设智慧城市、智慧社区等应用示范工程，树立物联网产业“马尾坐标”。以物联网开放实验室、物联网创新发展中心建设为抓手，加快发展物联网技术和产品，推动物联网标准制定，深化物联网产业链协同创新，打造成为领先的物联网创新和服务平台。

**新型汽车电子产业**。支持星云股份、朝日环保等企业增资扩产，衔接上下游企业。鼓励慧翰微等企业朝OBU等V2X领域拓展，积极引进大唐高鸿等国内外知名车路协同厂商，建设车联网系统。整合超宏自动化等汽车配件制造企业资源，形成“研产销服”一条龙，“储充测”一体化的生态系统。

**光电产业**。发挥光电晶体材料、光学玻璃镜片和光电元器件技术优势，着力延伸光模块器件、光学镜头传感器、手机摄像头等光电领域。对接国家、省、市光电产业协会，加快引进光电企业，推动均和云谷光电物联网产业园、福光股份精密及超精密光学加工实验中心、福光红外·机器视觉产业园等项目建设。

二、建设三大基地

**物联网产业基地**。围绕“信息识别产业中心和传输通信产业中心”的发展定位，以“数字马尾”建设为抓手，打造“家居健康产业链、车船物联产业链、智能工业产业链，着力构建具有竞争力的产业体系。推动物联网产业实体化，依托物联网创新发展中心，强化基地公司的集成、牵头作用，引导物联网企业集聚发展。发挥福来德的引领作用，引进高校及科研院所飞控及制造技术，打造无人直升机产业基地；发挥中电合创行业领先优势，建设集创新体验、研发测试、培训及生产于一体的泛在电力物联网生产基地。

**智能制造业基地**。推动“互联网+马尾制造”，发展面向制造业的信息技术服务，构筑核心工业软硬件、工业云、智能服务平台等。发挥骨干企业的支

撑和引领作用，着力拓展智能装备、智能仪器、智能家居等领域，积极引进省内外智能制造关联企业，推动祥鑫新材料、大通搬迁等项目动工建设，打造集数字工厂、智慧厂房、无人车间于一体的智能制造基地。

**红光湖“三创”基地**。依托琅岐红光湖、星光湖周边地块，对标台湾内湖科技园区，建设集战略性新兴产业研发、设计、孵化、技术推广一体的“三创”基地。

　　三、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

**机械制造**。重点推进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提升产业技术水平，发展精密仪器仪表、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专用检测仪器设备等产品。鼓励飞毛腿电子、中铝瑞闽等企业开展“机器换工”，加快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和新模式应用、智能制造样板工厂（车间）建设，提升企业智能制造水平。

**食品加工**。重点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和绿色食品、有机食品，推动名成食品、百鲜食品、佳客来、海中舟等企业加快发展，建成汉吉斯、京福海洋、和盛食品等项目。推动食品行业机械化、自动化、标准化生产，完善冷链仓储物流、电子商务及相关配套服务。

第二节 做精现代服务业

　　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升级，重点发展楼宇经济、总部经济、跨境电商、文旅，加快形成与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相配套的现代服务业发展体系。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鼓励新大陆、国脉科技等企业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研发，推动新技术和行业应用融合发展，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抓住5G产业发展机遇，加速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增速换档，重点抓好大数据、物联网、VR和互联网经济等产业。探索发展区块链产业，培育新业态新模式。

**楼宇经济**。积极盘活闲置低效楼宇，结合区域产业发展，加强楼宇招商，大力引进船运、货代、渔获交易、供应链金融、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等生产性服务业，打造航运中心、海产品交易中心、现代商务服务中心，形成“一楼一品”特色楼宇经济集中区。

**总部经济**。坚持培育和引进并举，引导星云电子等现有企业发展壮大，支持现有大中型制造业企业，在区内构建集运营、营销、研发等功能为一体的区域总部经济；积极引进中国软包装集团公司等大中型企业在我区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总部、区域总部、子公司或具有运营、结算、销售、研发等职能的机构，培育一批特征明显、高端业务集中的总部企业集群。

**基金小镇**。加快基金小镇二期建设，积极推动省级金融税收返还，研究探索私募基金优惠政策、项目对接、沟通机制等，打造省市区三级联动的基金业扶持体系。加大基金政策创新力度，增强基金小镇吸引力，推动一批成熟优质的产业引导基金落户，做大基金规模。发挥基金服务产业的功能，引导基金投向实体经济和中小企业，助推产业链、创新链发展。力争到2025年基金小镇集聚600家私募投资机构，基金管理规模3000亿元。

**跨境电商**。以综保区为依托，推进跨境电商监管中心等特殊监管业务全覆盖，促成中交与京东的商业合作，加快中交冷链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培育本土跨境电商企业品牌，完善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系统，做大电商规模。发挥口岸优势、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与自贸区政策优势的叠加效应，培育对台海运快递业务，做大电商出口，实现跨境电商以进口为主转向进出口并重，拉动进出口贸易。

**供应链平台**。以建设国家骨干冷链产业园为重点，加快仓储、运输、产业“三链”融合，聚焦冷链物流、保税仓储等领域，推进传统物流转型现代供应链。依托港口、海峡水产品交易中心，建设融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相结合的物流模式。发展供应链金融，积极争取国家金融产品和创新业务在福建自贸区福州片区先行先试。

**文化旅游产业**。扎实推进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擘画琅岐国际生态旅游岛和船政文化两张名片；细化乡村旅游总体规划，推动乡村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引进文化+产业+乡风+治理模式，打造福州市乃至周边地区全域旅游新增长极。

**推动船政文化城建设**。按照“十个片区”布局，扎实推进船政文化城建设、船政工业遗产申遗、创国家5A级旅游景区等工作。保护和修复船政文化遗址群，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等宣传阵地，加大船政文化宣传。建设“双创”基地。以打造海峡两岸特色文创品牌为重点，开设船政特色“文创集市”，依托船政书局、船政电报、船政光影等特色载体，吸引文创企业、孵化中心等新业态入驻，打造“印象船政”品牌，力促文化与经济实现双赢。加快研学产业发展。探索“政府引导、企业经营、市场化运作”模式，加快研学实践教育、产业融合等项目推进，开发船政文创产品，打造船政文化产业。增强船政文化纽带作用，深入挖掘马尾与台湾地区的历史文化渊源，扩大两岸文化交流合作。推动船政入选世界遗产名录和船政文化景区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工作。

**提速琅岐开放开发**。对标对表先进地区，高起点、高标准规划定位，细化控规，引入国内外实力强、知名度高的企业集团，参与生态旅游岛开发建设。推动南部片区开发，盘活龙鼓度假区，推进度假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引导文创产业入驻，实现景区创A。推进西部、中部片区建设，实施地块连片开发，盘活土地资源，建设琅岐镇区公共服务中心。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谋划推进东南绕城高速连接线、环岛路四期（龙鼓度假区段）等项目，推动优质中小学校、商务酒店等配套项目落地。强化产业支撑，用好2平方公里自贸区地块，推进均和云谷光电物联网产业园建设，引进光电及物联网上下游企业，发展海洋经济、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以及文化创意、康养、总部经济等现代服务业。推进副食品基地建设，打造集农业、旅游、科技、商贸于一体的副食品基地。

第三节 做深产业融合

　　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建设现代化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示范区。

一、数字经济与传统产业融合

　　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鼓励企业开展工业化和信息化的深度融合，支持企业“上云上平台”。聚集传统优势产业，利用云计算、5G、AI等技术，打通从生产制造到消费服务的生产链，实现智能制造及产销一体化。围绕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推动马江园区率先转型。推动“数字+农业”，积极培育智能灌溉、智能温室等物联网在农业的应用。

二、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

　　探索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制造业融合发展新途径、新模式、鼓励装备制造业、轻工食品等企业向研发设计、电子商务、融资租赁、品牌营销等增值服务环节延伸，支持龙头企业、骨干企业等企业有形产品提供者向“产品+服务”提供者转变。鼓励支持信息服务业、电商行业平台等服务业企业利用专利技术、管理、销售渠道、大数据等优势，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促进产业链向制造业延伸渗透，建设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示范区。

　　三、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

　　依托琅岐、亭江闽白沿线优越自然条件和特色农产品，规划实施一批乡村产业项目，培育壮大龙头企业，做强农业品牌，积极培育创建合作社、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片等载体，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农业+休闲观光”“农业+服务业”“农业+康养”等，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支持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加快建设农村电商服务中心。

第四节 做大海洋产业

　　发挥远洋捕捞、冷链、交易、精深加工优势，新建一批、提升改造一批、谋划一批冷链和精深加工项目，完善产业链体系，打造国家骨干冷链产业园。

　　一、加快冷链高质量发展

　　借助市级监管仓落地亭江的契机，引导主城区冷库向亭江聚集发展，谋划、建设一批低温、超低温冷库，提升库容量和周转量。优化港口服务，搭建大型交易平台，打造集渔货上岸、精深加工、中央厨房、冷链物流、展示消费、海渔文旅于一体的国家骨干冷链产业园。推进冷链产品终端化、标准化、品牌化，打造“海丝”核心区最大的水产品商贸流通枢纽平台，建成衔接“一带一路”的国际冷链枢纽。

二、做大做强远洋捕捞业

　　引进一批远洋捕捞、海洋牧场等龙头企业，支持宏龙等龙头企业建设境外渔业综合基地，发展海外养殖，推动海洋产业向规模化、专业化发展。支持龙头企业加大技改力度，建设和改造一批装备先进的远洋渔船和生产辅助船，扩大远洋捕捞规模。引导民间资本投资远洋渔业开发，建设境外远洋渔业生产基地。加强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渔业合作，拓展新的渔业资源开发利用空间。发挥出口加工区外侧和对台客运码头岸线资源，建设省级渔港，加快松门沿江地块开发。

三、深化渔产品加工

　　优化渔业发展业态，以百鲜食品、深海时代、海文铭等企业为骨干，引进一批渔业交易、精深加工等环节龙头企业，加强海洋科技研发，扩大贝类、藻类、低值鱼类等大宗产品精深加工及综合利用，延伸补强产业链，推动一产接二连三；引导名成水产品市场改造提升，推动中钢、东南地块转型升级，打造集渔货上岸、冷链、加工、销售、展示为一体的全产业链体系。加强与台湾水产加工企业的合作，重点发展海产品精深加工和海产品冷冻加工。推动南美磷虾产业园、松门综合冷链物流园建设。

四、壮大港口航运业

　　推动港口转型升级。全面盘整岸线码头资源，优化功能布局，引进一批货代、船代、物流、海运、多式联运等企业，鼓励现有航运企业以新汰旧，引导马尾港务公司旧码头、中钢、东南造船厂码头转型，谋划亭江远洋渔业码头，壮大航运业，建设远洋渔业专业港。推动延伸“闽江游”。开通闽江“水上巴士”，串联闽江沿线景观资源，打造闽江黄金水道，推动“闽江游”上升为“海峡游”。

第五节 推动产业链升级优化

　　一、扶引大龙头

　　大力培育和引进龙头企业。鼓励龙头企业通过增资扩股、兼并重组、股权置换、股权转让、混改等形式引进战略投资者，扩大直接融资规模，推动企业做大做强。打造以龙头企业为主的产业创新平台，构建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的产学研用体系，推动龙头企业创新发展。推动龙头企业数字化改造和平台化发展。鼓励龙头企业按照“总部+基地”模式，建设域外生产基地、原料供应基地、分销中心、研发中心，推动企业跨区域发展。推动龙头企业开展设计、定制、检验检测认证等多元化业务，开展总集成、总承包服务，实现以主业为核心的跨行业融合发展。

　　二、培育大集群

　　推进产业延链补链强链，重点围绕物联网、软件信息、光电等产业，精准招引一批延链补链强链重大项目，支持龙头企业开展产业链垂直整合和跨区域横向拓展，带动产业集群发展。布局建设上下游企业联盟，开展产业链核心技术攻关，促进产业链协同创新。积极拓展供应链、采购链、创新链、资金链、服务链等协同发展，构建更加紧密、更具活力的产业链综合生态，提升产业链的稳定性和竞争力。强化以企引企、以商招商，大力引进大型央企民企500强、行业独角兽企业，培育更多新的高端产业集群。

三、发展大产业

以“抓龙头、铸链条、育集群”为目标，实施“扶引大龙头、培育大集群、发展大产业”战略，补齐产业短板，引领产业向价值链高端提升。力争到2025年，打造1个3千亿级产业（基金），1个2千亿级产业（海产品冷链），1个千亿级产业（物联网），2个五百亿级产业（轻工食品、机械制造）。

四、推动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

落实《福州经开区工业（产业)园区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推动七个方面22项重点建设任务落实，促进高新、马江、长安改造提升，提高工业园区容积率，打造一批“零地增长”典型样板。发展“新三园”。加快物联网创新发展中心、联东U谷产业园、万洋众创城建设，实行整体招商、整链培育，尽快培育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打造“又三园”。推动均和云谷光电物联网产业园、新材料产业园、新型建材产业园项目落地，增强产业展后劲。

五、优化产业布局

快安实施“优二强三”。聚焦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围绕做大做强物联网、光电、汽车电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持续推进一批产业链补链强链项目落地，推动二产转型升级，打造先进制造业示范基地。发挥毗邻主城区的优势，培育研发设计、检测、金融、供应链、商贸、酒店等现代化服务业，壮大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商圈经济、夜间经济，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

马江实施“保二优三”。着力加快岸线码头资源、低效工业用地整合，围绕海洋经济、船政文化、地铁沿线开发，加快发展渔业交易、渔人码头、文化旅游、游轮游艇、商贸、互联网等特色现代服务业，持续推进老城区“多位一体”综合改造提升，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城区。

长安实施“接二带三”。以承接二产带动亭江发展为重点，加快万洋众创城、物流园、新材料产业园以及综合保税区建设，推动机械制造、新材料、新型建材等产业集聚，实现工业规模和质量双提升。

第四章 拓展改革开放 打造高质量发展前沿

　　深化“走出去”和“引进来”互动，加强对台经贸合作，推进全方位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高质量发展动能，推动形成国内国际经济双循环良性发展。

第一节 实行高水平对外开放

一、提高招商引资质量

　　立足产业定位，发挥经开区、自贸区、综保区等优势，突出招商重点和方向，围绕“固链”“补链”“延链”“强链”，引进一批投资体量大、带动作用强的大项目、好项目。创新招商引资方式，探索推行委托招商、以商招商、合作招商等新模式，促进招商对象精准化，提高招商引资成效。大力开展“回归工程”，动员引导马尾籍企业家回乡投资创业，引导马尾在外企业回归本土。

二、全力推进海丝核心区建设

　　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金砖国家等新兴市场，鼓励企业到“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共建海产品捕捞加工及冷链、软件信息、融资租赁等服务贸易市场。推进福州综保区等载体建设，拓宽东盟沿线国家园区、产业之间深度合作，重点推动福州宏龙海洋公司印尼水产养殖、昇兴集团柬埔寨工厂等。

三、持续推进自贸区建设

　　进一步激发自贸试验区全面深化改革红利和扩大开放的试验田作用，持续推动自贸试验区自主创新经验，不断放大示范效应。深化投资贸易自由化改革，探索试行商事主体登记确认制，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探索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创新账户体系，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水平。及时总结多批实施效果好、质量高、有福州特色的创新成果，争取在全国范围复制推广，扩大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在全国的影响力。争取率先与RCEP成员国实现投资和贸易自由化、便利化。立足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的战略定位，突出先进制造业以及“对台”和“海丝”特色，打造一批开放度更高的功能型平台。加强对台政策协同创新，进一步放宽投资领域，率先在金融、医疗、旅游等服务贸易领域强化对台开放，减少和取消对台商投资准入限制，打造两岸共同市场。

四、加快推进福州综保区建设

　　继续扩大福州综保区的影响力和政策覆盖面，推广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加快推动货物分类监管，促进贸易多元化。深入推进综保区土地资源高效整合，适时推动福州综保区扩区工作，为项目招商提供要素保障。在继续发展保税加工、保税物流基础上，重点拓展研发检测、售后维修、融资租赁及保税存储展示等保税服务新业态，努力把福州综合保税区打造成为集先进制造、跨境电商和保税服务于一体的外向型产业集聚区。

第二节 推进对台深度融合

一、深化产业融合

　　积极承接台湾高新技术、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化服务业转移。加强与台湾行业公会、科研机构联系，拓宽两地在电子商务、食品加工、航运贸易等行业融合发展，吸引台湾百大企业、龙头企业投资，加快建设两岸产业合作基地，进一步集聚上下游企业，延伸拓展产业链。持续推进与台湾现代服务业、文创产业的深度对接，积极为台湾青年提供更多就业和创业机会。发挥华侨华人优势，加强与华人华侨聚居国家的产业协同合作，扩大利用侨资规模和层次，引进一批高端高质高效的产业项目，增强侨资企业发展后劲。引导和鼓励企业相互投资，共建境外产业园区、产业合作基地，拓宽海外贸易市场，提升海外贸易规模和水平。

二、深化文化领域融合

　　深入挖掘马尾与台湾历史文化渊源，增强两岸文化领域融合发展。依托两岸青年“三创”空间和海峡青年交流营地等平台，举办系列活动，增强对“首来族”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围绕“青年、民间、基层”主线，强化宗亲、乡亲、姻亲、民间信仰“四大纽带”，共同传承祖地文化，促进同胞心灵契合。发挥船政文化、海峡青年交流营地等资源优势，构建两岸同胞心灵契合的交流平台。持续办好海峡青年节、“两马同春闹元宵”、船政文化交流等特色文化交流活动，提升“民间对民间”交流水平，打造台胞台企登陆第一家园。

三、建设两岸往来便捷通道

　　完善对台航运码头配套设施，提升两岸定点货运直航的规模和效益，打造对台航运便捷高效通道。推动区内企业在马祖设立中转仓，形成稳定高效的马尾——马祖货运班轮航线，做大对台海运快件规模。构建“两马”常态化交流与协商机制，提升两岸交流合作水平。

第三节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

一、深化“放管服”改革

　　践行“马尾的事、特事特办、马上就办”的重要嘱托，营造市场化国际化法治化的营商环境。对标国际一流，优化政府机构设置和职能分工，进一步规范负面清单、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压减行政许可和企业开办时间，提高“一趟不用跑”事项比例，提升工作效能。深化政府服务便利化、标准化改革，完善即办制度和限时办理承诺制。优化“互联网+政务服务”，积极配合，打通政务服务“一张网”，推动政府服务线上线下全面融合，提升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服务水平，完善政府服务标准化、智能化、人性化。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开放，推动政府部门数据共享、数据库共建，提升数字化治理水平。推进“一业一证”改革，破解企业“准入不准营”问题，推出更多具有马尾特色的“首创性”举措。

二、推进要素资源配置改革

　　统筹推进产权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农村宅基地、林权制度改革。深化镇街机构改革，精简基层架构，清理“责任状”“一票否决”，减轻镇街基层负担。稳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加大“小散弱”事业单位整合撤并，精简事业机构。加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推动人力资源与实体经济、科技创新协同发展。引导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发展，着力破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健全政银企联动机制，稳妥处置各类金融风险。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开展药品和医用耗材采购改革，全面实施公立医院现代医院管理制度。

　　三、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深入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全面开展区属国企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发挥国有资本在城市基础设施、社会公益项目建设的投融资功能，提升国有资本保值增值能力，全面完成开发区城投集团、建发集团组建，理顺区属国企运营管理机制。深化混合所有制经营机制，推进区属国有企业和央企、省企以及非公资本进行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战略合作。健全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市场化经营机制，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

　　四、推动民营经济创新发展

　　积极鼓励、引导民营企业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格局，鼓励民营企业用好“多区叠加”政策优势，瞄准新基建、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发展方向，“走出去”拓展新市场。鼓励、引导民营企业心无旁骛办实业，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健全企业家恳谈会等机制，提高政府服务效能。加快民营企业自主创新步伐，鼓励民营企业创建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民营企业创新商业模式，引导民营经济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破除制约市场竞争的各类障碍和隐性壁垒，完善支持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法政策体系。

　　五、主动融入双循环发展格局

　　着力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把握好“双循环”主基调，以“内循环”为主体，推动内外循环共同发展，形成“供给创造需求”“需求牵引供给”发展格局。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更加注重“生产”和“分配”方面的供给侧改革；注重需求侧改革，着力打通堵点、补齐短板，贯通“流通”和“消费”各环节，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全面提升集疏运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生产、运输、仓储、流通、配送全链条服务，建设成为福州物流枢纽的重点节点。

　　着力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投资结构，保持投资合理增长。深化重大项目滚动实施机制，围绕“两新一重”，形成“谋划一批、签约一批、开工一批、在建一批、投产一批”滚动发展态势，策划储备一批符合产业转型升级、增进民生福祉的项目。立足国家物联网产业基地，推进工业互联网、5G、智能充电桩等设施建设，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着力提升消费层级。充分利用国内国际市场，推动内需与外需、进口与出口协调发展。积极扩大优质消费品和服务供给，引导优质外贸产品开拓国内市场，支持出口企业参加国内重点展会，加大对外贸企业出口转内销的支持力度，促进消费回流、消费升级。发展汽车销售、水产品交易等特色商贸，促进消费服务与市场供给有效对接，有效畅通国内经济大循环。创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推动实体商业转型升级，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培育发展夜间经济等新业态。

第五章 提升城市品质 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马尾

　　拉伸城市框架，拓展发展空间，推动区域协同发展，加快产城融合，实现城市发展跃升。

第一节 拓展发展空间

　　一、高质量制定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深化区域“多规合一”改革，高质量制定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优化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格局。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和功能定位，完善和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优化完善区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治理布局，将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管控范围落实到具体地块。统筹乡村振兴战略，提出村庄空间布局和乡村空间资源调配引导要求，科学合理规划农业农村功能空间和生产格局。加快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推进城镇、产业（工业）园区、旅游度假区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二、拉开发展框架

　　按照福州市“东扩南下”“沿江向海”的发展格局，拉伸城市发展框架，推动城乡融合，加快拓展建成区面积，建成以沿江新兴产业为廊带，以三江口、闽江口为主要组团的城市空间发展格局。

马尾镇应着力巩固城市品质提升建设成果，谋划龙门、快安连片旧改征迁，腾出工业用地，优化片区城市设计，补齐教育等公共配套短板。罗星街道应把握地铁建设契机，加快城区更新改造，全面提升马尾中心城区城市品位和文明程度，推动马尾老城区更新换代，着力打造区级城市会客厅，建设优质一流的综合环境。亭江镇应结合特色小镇建设和乡村振兴，加快完善园区配套，打造集数字工厂、智慧厂房、无人车间于一体的智能制造基地。琅岐镇要抢抓国际生态旅游岛发展机遇，做好重大项目落地准备；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发展现代特色农业，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三、高质量推进片区联动发展

　　优化空间布局，提升主城区辐射带头能力，构建“一带、二组团、三片区”城乡空间发展格局。

　　“一带”即建设沿江创新发展带。吸引创新要素和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向闽江沿岸集聚，培育沿江向海创新发展产业带。

　　“二组团”即推进三江口、闽江口组团建设。加速三江口组团开发建设，整体规划、分期推进，推动马尾城区与福州主城区联动发展，将三江口建设成为闽江景观带和福州东大门。加快闽江口组团开发，以琅岐国际生态旅游岛建设为引领，有序推进琅岐开放开发，将琅岐岛建设成为闽江口“海上明珠”、对台融合发展的“前沿窗口”。

　　“三片区”即快安、马江、长安建设。

第二节 建设高质量基础配套设施

　　一、建设综合交通网络

　　以福州新一轮城市品质提升为契机，加快建设交通路网，打通“交通大动脉”，畅通“毛细血管”，形成路网完善、便捷顺畅的交通体系。配合省、市部门积极推进机场第二高速、F3城际铁路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力争建成福州地铁2号线马尾延伸段，推动我区与福州主城区衔接融合。优化提升市政道路，新建、改造君竹立交桥、上塘路、中洲路、上岐路道路（含铁路下穿）工程等一批市政道路，打通断头路，促进区内道路布局更加合理、内部连接更加顺畅通达。

　　二、加强防洪排涝体系建设

　　推进闽江及重要支流的重点河段堤防和重点海堤达标建设，进一步提高中小河流防洪能力。深入清除河湖“四乱”，保证行洪河道畅通，实施上下德片区小流域防洪整治、长安溪8#排洪渠整治工程、亭江中心区山洪排涝二期工程、魁峰排涝二站、闽安溪（白眉水库坝址下游流域）防洪工程等。加强城市雨水管道、污水管道、雨水污水合流管道、排水沟等排水设施建设，补齐污水管网建设短板，分步实施青洲污水处理厂一号污水泵站及周边配套管网工程（一期）、长安园区排水管网工程（一期）、高新园区排水管网工程（一期）、马江园区雨污水干管工程等项目。推进低标准排水系统改造及易涝片区治理，完善水系科学调度系统，强化排水防涝保障。

　　三、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加强地下综合管廊统一规划、建设和管理，合理布局电力、通信、广电、给排水、热力、燃气等地下管网，加快实施既有路面、城市电网、通信网络等架空线入地工程。推进新建道路同步建设地下综合管廊，统筹规划建设地下交通设施、人防设施、应急避难场所以及地下停车、商业等设施，合理规划利用城市绿地、广场、道路地下空间。

　　四、完善便民利民服务网络

　　统筹布局建设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养老、就业等公共服务平台，增强人口集聚和公共服务的支撑力。优化社区生活设施布局，建成规划合理、结构均衡、竞争有序的社区商业体系。依托地铁建设，持续优化公交路线，提升公交运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出行需求。合理布局并加大城市停车场和立体车库建设力度，新建大中型商业设施配建货物装卸作业区和停车场，落实新建办公区和住宅小区配建地下停车场、公共充电桩。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提升公共设施服务能力与管理水平。

第三节 深度融入福州都市圈建设

　　一、全面对接都市圈重大战略

　　依托福州打造“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发展机遇，大胆探索，先行先试，在更大范围内推动“三创”高地建设。依托福州作为“闽东北协同发展区”的重要引擎，传承“山海协作”理念，大力发展区域特色经济和特色产业，以高新技术、数字经济、总部经济、新能源等绿色生态产业为主攻方向，强化马尾在沿江产业带中的重要地位。紧抓福州融入“一带一路”打造国内一流枢纽机场的契机，积极衔接福州海丝国际旅游中心，全面融入福州旅游产品发展体系，推动单一旅游向立体旅游转型，提升琅岐国际生态旅游岛和船政文化品牌影响力。

　　二、主动承接福州都市圈经济溢出效益

　　紧密对接福州争创“国家中心城市”发展战略，主动承接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和技术、资金、人才的溢出效应。借助产业发展基础，着力推进高新、长安、马江转型提升，建成福州市先进装备制造业和生产性服务业集聚区以及“海上福州”重要增长极。借助组团开发优势，三江口组团要加快发展电子信息、物联网等高新技术产业、海洋经济、现代服务业，提升与都市圈产业互动功能；闽江口组团加快推动先进制造业、生态旅游岛建设，提升与都市圈经济辐射功能。借助生态资源优势，着力推进福州生态旅游圈建设，提升山地康养、休闲度假的品牌影响力，打造福州都市圈生态旅游新增长极。以建设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为目标，完善城市功能配套，改善生态人居环境，打造生态宜居之区。

三、加快建立对接落实机制

　　主动强化与都市圈产业规划、交通网络、教育、医疗卫生、市政设施、环境保护等领域对接，加快深度融入都市圈步伐。围绕都市圈产业规划分工布局，加快各功能园区标准化建设，推动开发区与其它区县的产业分工合作。积极争取省、市教育、医疗卫生、养老等优质资源在马尾布局，提升公共服务总体水平。面向企业，建立与都市圈人才互通共享机制，加快紧缺高端人才的培育和引进。

第六章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加快城乡融合发展

　　以城乡一体化发展为目标，加快城乡融合试验区建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业，开创城乡融合发展格局新局面。

第一节 加快发展现代特色农业

一、大力发展现代都市农业

全面完成粮食播种、畜禽养殖任务，落实农业支持保护制度，严守耕地红线。按照“特色、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要求，重点发展水产、水果等特色产业，促进现代特色农业高质量发展。依托琅岐岛，做精芭乐、火龙果、葡萄、杨桃等名优水果，做强琅岐红鲟等特色水产品，提升品牌价值，做优设施农业，发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完善品牌培育保护机制。

　　二、推进休闲农业发展

依托区位优势和都市农业的特色资源，推进农业与休闲旅游、教育文化、健康养生等深度融合，发展田园观光、农耕体验、研学、文化休闲等新业态，建设垂钓园、特色休闲农庄等休闲旅游景点。发掘船政文化、闽安历史文化名村等文化名片，重点发展民俗体验游、村落风光游等，开发农村民俗特色产品。做强琅岐“葡萄节”“红蟳节”等休闲农业为主题的农业文化节，打造我区休闲农业的文化特色和知名品牌。

　　三、推动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以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和电子商务等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为引领，促进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应用信息技术和电商平合，发展“体验式农业”“智能物联网农业”新模式，推广应用基质栽培、水肥一体化、智能操控系统等新技术。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强农产品初加工、仓储物流、技术指导、市场营销等关键环节能力建设，拓宽服务领域。构建以龙头企业为主导、农民合作社为纽带、家庭农场为基础的现代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第二节 加快建设乡村振兴“高级版”

　　一、持续推进乡村振兴

　　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立足乡村发展区域差异，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在基本实现美丽乡村建设“初级版”全覆盖的基础上，以镇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乡村建筑风貌有序管控、可持续产业逐步培育等重点，打造3个各具特色、个性鲜明的宜居、宜业、宜游的精品示范村。按照“一村一品”思路，因地制宜打造一批生态保护型（亭江笏山）、休闲旅游型（亭江白眉、前洋）、文化传承型（亭江长柄、闽安和琅岐龙台）、产业发展型（琅岐星辉、光明）、城郊集约型（亭江长安、琅岐红光）美丽乡村。健全乡村振兴的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整合乡村发展投入资金和力量，撬动更多资源服务乡村振兴。

　　二、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

　　进一步推动乡村交通网络提档升级，改善提升农村公路运行条件，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一体化发展，形成城区乡村快速转换和无缝衔接的路网结构。完善农村水利设施，加快农村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建设，继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优化农村能源供给结构，推动供气设施向农村延伸加强新兴基础设施建设，依托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先进的信息技术，推进“智能乡村”建设。

　　三、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坚持共享发展理念，提升城乡教育、医疗、养老和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和均等化程度，实现普惠共享。推进优质教育资源和医疗资源的城乡之间流动与共享，完善城乡统一的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制度，推进低保制度城乡统筹，坚持保基本、多层次、均衡化发展方针，加快建成覆盖城乡全体居民更公平、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

第三节 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一、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妥开展农村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试点。完善农村承包地和宅基地“三权分置”，有序推进农村土地征收制度改革，规范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有序推进农村土地征收制度改革，适时调整征地补偿标准，完善被征地农民长远生计的多元社会保障机制。

　　二、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创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有效运行机制。在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和确权基础上，推进农村经营性集体资产的股份合作制改革，构建归属清晰、权能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鼓励村（社）集体经济组织通过自行开发运营、联营、入股等方式建设运营集体资产。允许村集体在村民自愿前提下，依法把有偿收回的闲置宅基地、废弃的集体公益性建设用地转变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所有权转让。

　　三、完善惠农金融服务

　　实施金融服务机构覆盖面提升工程，鼓励金融机构巩固和增设农村分支机构，发展乡村普惠金融。支持农村中小金融机构优化网点渠道，鼓励证券、保险、担保、基金、期货、租赁、信托等金融资源聚焦服务乡村振兴。

第七章 深耕民生保障福祉 建设幸福马尾

　　多措并举拓宽居民收入渠道，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健全多层次全覆盖的社会保障体系，补齐民生短板，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第一节 推进教育现代化深度发展

　　一、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优化中小学资源配置与布局规划。以优质均衡为目标，推进师大二附中生活区及初中部、马尾实验小学运动场及扩容工程、儒江小学扩容和快安学校扩容等项目建设，着力解决快安片区学位不足和义务教育大班额问题，满足片区人口增加带来的教育需求。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增强优质教育资源辐射能力，加快推进省、市名校落地，通过与华伦中学、北大附中等名校合作办学，薄弱学校“委托管理”等方式，满足基础教育领域的高端需求，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以普惠为目标，推进建星幼儿园、上下德幼儿园、翡丽幼儿园建设，整合迁建琅岐中心幼儿园、开发区幼儿园等，促进学前教育发展，力争到2025年，学前教育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90%，公办学额覆盖率达60%。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加大青年教育人才引进力度，多元解决师资短缺问题，完善“县管校聘”教师管理体制改革，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建设教育强区。

　　二、推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加大投入，支持开发区职业中专学校创建省级示范性现代中等职业学校，构建与产业发展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加强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行动，推动开发区职业中专学校服务产业转型升级，建设产教融合示范专业点，建设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和高水平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全面提升中职学校的核心竞争力。

　　三、增强教育发展活力

　　健全民办教育健康发展促进机制，鼓励社会力量和民间资本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支持发展有特色、高水平的民办教育。积极引导社会力量、优质教育资源通过合作合资、民办公助等方式参与教育事业，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不断扩大办学渠道，实现与公办学校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第二节 提升新型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一、推进医疗卫生体系建设

　　推动开发区医院创建三级综合医院，启动区医院二期扩建工程，筹建马尾区疾控中心大楼，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加强开发区医院临床专科尤其是区域内常见病、多发病及薄弱科室建设。继续发挥开发区医院带动作用，提高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资源有效利用率，实现城区15分钟基层医疗服务圈。加强以全科医生为主的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村卫生所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稳步推进乡村一体化管理，实现村村有达标卫生所、有合格乡村医生、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鼓励社会资本兴办医疗健康机构，引导重点发展特色专科、高端服务及个性化医疗机构方向发展。力争到2025年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到4.1张，每千人口拥有医生数3.8人，持续提升健康马尾发展水平。

　　二、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健全重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风险研判、处置决策与联防联控机制，压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按照平战结合原则，健全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对预案体系，分级分类组建应急队伍，强化装备配备、防控演练，提升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建立完善重大传染病疫情联防联控体系，全面加强公立医院传染病防治设施建设，提升应急医疗救治储备能力。继续加强区医院、疾控中心检验实验室建设，提升传染病检测能力。构建完善中医药健康服务保障体系，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现全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发挥中医药保健、康复方面的优势。

　　三、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

　　强化“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扎实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增强医改集成化、体系化、协同化。深化公立医院运行机制综合改革，健全完善公立医院编制、人事、薪酬、补偿投入等长效保障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增强公立医院发展动力和活力。大力发挥医联体作用，积极引进省市三甲医院优质医疗资源。推动“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全面提升信息化建设，推动医疗建设服务数字化、智慧化。建立科学合理、动态灵敏的服务价格形成与调整机制，优化公立医院收入结构。推进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收付费方式改革，引导医院主动控制医疗成本，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

　　四、实施全民健身行动

　　优化全民健身设施布局。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利用商业用房、仓储用房等资源改造建设体育场馆设施。科学利用内河岸边、高架桥下等空闲地，增设体育休闲设施。合理利用公园绿地、市政用地等建设足球场、篮球场、排球场等体育设施。强化居民聚居区域公园建设规划，提升公园健身场所功能。打造沿江沿河、内河两岸安全舒适的“亲水廊道”，不断完善“城市慢行系统”，实现城区社区10分钟健身圈。

第三节 强化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建设

　　一、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通过挖掘内需、稳定外贸、扶持创业、强化产教融合、培育新业态新模式新动能等方式促进就业，确保就业存量、扩大就业增量。持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鼓励各行各业开展职业技能竞赛，加快民办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培育，加大对企业自主培训的扶持力度，加强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构建服务全民的职业教育体系，提升就业能力与就业质量。鼓励支持高校毕业生创业实现就业，拓宽农村劳动力创业就业空间。

　　二、健全完善高层次社会保障

　　完善城乡居民医疗和大病、失业、工伤等保险制度，全面推进各类医疗保险制度统筹整合，健全大病保险制度，鼓励发展补充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健全多层次养老保险制度体系，继续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统筹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待遇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

　　三、优化社会福利与社会救助

　　重点聚焦重病、重残、孤寡老人，以及低收入人群，建立更加科学的城乡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健全完善社会救助和保障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根据物价上涨情况及时启动物价联动机制。完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改善特困供养机构设施条件和提升服务质量，逐步提高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完善福建省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查网络信息平台，实施救助家庭动态监管。充实基层社会救助工作力量，为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优质、精准的社会救助服务。加快推进城乡低保、医疗救助、临时救助，以及住房、教育、就业等制度互为补充，有效配套。

　　四、切实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保障妇女儿童平等获得就学、就业、社会保障、婚姻财产和参与社会事务等权利和机会。强化对未成年人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参与权的依法保障和社会责任。完善未成年人监护制度，健全未成年人保护与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困难儿童的关爱服务体系。

第四节 加快发展养老事业

　　一、加大适老服务

　　推进基层设施适老化改造，优化养老服务设施布局。扩大养老设施配套用地供给，为社会资金进入留足空间。发挥公办养老机构、社会专业组织机构、海外华侨的力量，优化养老服务质量。多渠道宽领域扩大适老产品和服务供给，优化健康服务，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完善多层次养老保险制度体系，基本建成针对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的补贴制度。

　　二、推进居家社区养老

　　进一步健全完善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骨干网，推进城市嵌入式家园（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居家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三级三类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加快区社会福利中心运营，推动亭江康养等项目落地，探索建立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满足不同类型群众养老需求。推广长者食堂模式，建立完善老年人助餐体系，扩大养老服务设施覆盖面，争取到2025年城乡居民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100%，形成完善的城市社区步行15分钟，农村社区步行20分钟的居家养老服务圈。

　　三、实现医养深度融合

　　建立养老机构和医疗卫生机构合作机制，推进养老机构开展医疗服务。支持创办集养老与康复或医疗功能一体的复合型营利性养老机构，支持养老机构与有条件的医疗机构合作兴办康养医养结合型养老机构。支持医疗卫生资源进入各类养老服务机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建立以医疗、护理、康复为基础的医养护一体化服务模式。鼓励民营医疗卫生资源参与养老服务，支持民营医院利用闲置床位从事养老服务。争取到2025年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达50张以上，护理型养老床位占比不低于60%。

第八章 推动文化繁荣 提升城市文化品位

　　加强闽都文化、船政文化的保护和传承，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提高文化马尾建设水平。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传承保护

　　一、大力传承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构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推动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相融共生、协调发展。加强马尾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和合理开发利用，深入挖掘船政文化，推进海丝史迹点罗星塔、迥龙桥及邢港码头（闽安古镇）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加强对全国重点文保单位、省级文保单位、重点涉台文物的保护修复。高水平办好第44届世界遗产大会，实施中国福州古厝与海丝文化保护提升工程，推进不可移动文物的抢修、修缮、利用。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创新传统节日形式和载体，推动传统节日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培育爱国爱乡的中华民族精神与情感。

　　二、推动文化艺术创作繁荣发展

　　实施文艺精品创作工程，扶持创作更多传播当代价值、振奋民族精神、体现船政特色，具有思想性、艺术性、观赏性有机统一的精品力作。大力振兴和繁荣以闽剧、评话、伬唱为代表的地方戏曲。推进地方戏曲文化资源的挖掘研究、系统梳理、抢救保护及运用展示，加大对传统节庆和手工技艺等濒危项目的抢救保护和传承利用。

　　三、提升对外文化传播能力

　　借助数字技术等新技术手段，提升船政文化、闽安历史文化名村等传统文化和文物的沉浸式体验。综合运用VR、AR等虚拟现实技术，推出独具特色的文化产品。借助“5·18”和“数字峰会”、海峡两岸文博会等平台，利用媒体、博览会、研讨会、网络等宣传推介马尾历史文化。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一、提供优质公共文化服务

　　推动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完善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体系，提质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和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至2025年，力争建成普惠性、高质量、可持续的现代公共文化体系。建立“文化马尾”活动品牌，以区文化馆、有线电视台、街道（乡镇）综合文化站、社区（村）文化活动室等文化空间为阵地，形成贯穿全年、覆盖全区的群众文化活动格局。建立文化志愿者选拔招募、服务管理和激励保障制度，大力开展文化志愿服务。

　　二、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坚持文化惠民与群众需求有效对接，增强文化事业的社会责任和社会效益，通过政府购买、社会资助、项目运营等形式，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向社会化、专业化发展。坚持面向基层，开展文化下乡活动，推进社区文化、校园文化、企业文化建设。加强农村公共文化建设，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传承乡土文化人才。引导鼓励社会力量、社会资本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建设。

　　三、推动文化旅游融合发展

　　创建福建省级全域生态旅游示范区，打造船政文化和琅岐国际生态旅游岛两张名片，全面推进船政文化5A级景区品牌创建，加快发展乡村旅游和红色旅游新业态，完善旅游治理规范化、旅游发展全域化、乡村旅游精品化、旅游供给品质化、旅游效益最大化目标，推动形成智慧文旅、休闲文旅、特色文旅发展新格局。

第三节 深化精神文明建设

　　一、弘扬新时代文明新风尚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教育人民，将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国民教育、工作生活全过程，实现从社会共识向公民自觉的转化，提升社会文明程度。深入实施“市民文明素质提升工程”，强化宣传教育。发扬“好人文化”，推动道德典型引领带动，健全志愿者服务制度，完善志愿者服务积分激励机制。发挥法治对文明建设的保障和促进作用，推动《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全面实施。推动《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的实施，增强公民获取和运用科技知识的能力、改善生活质量，全面提升全民的科学素质。

　　二、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深化全国文明城市、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城市文明的新期盼。深化文明村镇创建，持续推进农村综合环境整治、移风易俗等工作，巩固美丽乡村建设成果，以文明乡风助力乡村振兴。加强文明单位（行业）、文明家庭创建，拓宽文明创建覆盖面，推进家庭教育和家风弘扬。推进文明校园创建，突出师德师风、学生文明素养、校园文化建设。深入推进诚信建设、爱国卫生运动、文明交通、文明餐桌、文明旅游等主题活动，扩大文明创建的吸引力和覆盖面。

第九章 深化生态文明建设 增强绿色发展能力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巩固提升环境质量，促进绿色低碳发展，构建高质量生态系统，打造生态宜居家园，力争各项指标保持全市前列。

第一节 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

一、落实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认真落实基于主体功能定位的国土开发利用差别化准入制度，在重点生态功能区实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推进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工作，深化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制度改革，提升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水平。探索建立生态公益林生态补偿基金。严格实施生态红线管控制度，落实“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管控目标。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严把环保准入关。

　　二、实施环境治理责任考核制度

　　积极推进领导干部自然资源离任（任中）审计制度，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工作机制。强化环境保护、自然资源管控、节能减排等约束性指标管理，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实施能耗强度、碳排放强度和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加强企业环境治理责任考核。通过在线监测和视频监控等自动化、信息化技术手段，实现企业污染预防、治理和排放控制的全过程监管。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

　　三、健全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制度

　　创新生态环境司法保护新机制，实行源头保护、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等制度，健全自然资源产权与用途管制、生态保护红线制度、资源环境节约等生态文明制度，健全生态环保行政执法与司法衔接机制，推动环境公益诉讼制度的贯彻落实，加强环境资源审判，构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无缝衔接体系。

第二节 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

　　一、落实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坚持绿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原则，合理规划产业布局；强化城乡建设空间、生态空间、农业空间“三区”管理，坚持守住“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红线、城市开发边界线”。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约束指标落实到环境管控各单元，建立精细化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制度，推动传统产业、行业深度治理和绿色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编制实施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划定“成片开发”区域13个，总面积9470亩，“十四五”期间供地规模约8.5平方公里。

　　二、巩固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实施“美丽河湖”“美丽乡村”等美丽建设工程，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改善全区生态环境质量。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健全大气区域联防联控和跨部门协商机制，实现空气质量常年稳定在全市前列。加强江河治理，推进湿地生态系统保护修复。严格医疗废弃物管理，确保全区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健全土壤污染风险全过程防控体系，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化，建立农药包装物和农膜回收处理体系。建立农村污水治理长效机制，推动乡村“绿化、绿韵、绿态、绿魂”梯次提升，实现全区100%行政村达到“绿盈乡村”创建标准。落实河（湖）长制，推进林长制，推进海洋生态保护，完成入海排污口整治，将闽江口打造成为生态优美、宜居宜游的海湾景观带。

　　三、构建生态修复系统

　　继续实施沿海防护林建设工程，推进闽江流域（福州段）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试点，试行松林改造提升行动，推动人工更新造林、封山育林，加强自然保护区、生态公益林、湿地保护，保障生态安全。强化对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的有效保护。深入开展“绿进万家、绿满榕城”行动和“村植千树”活动。到2025年，全区森林覆盖率达49.5%，城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3.5%。

第三节 推动生产生活绿色转型

　　一、构建绿色产业体系

　　加快推进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等绿色产业发展，推广使用无害、低害新工艺、新技术，构建绿色产业创新体系。利用先新技术、生产工艺，促进传统制造业向绿色化、清洁化、低碳化转型升级，实现产业装备升级、产品品质提档、绿色智能制造。重点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厚植绿色文化底蕴，培育一批引领绿色产业发展的新能源、新材料产业。支持绿色农业、绿色食品、新型汽车电子、新能源、现代化服务等产业做大做强。

　　二、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

　　加快推进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平台和企业端系统建设，从严控制高耗能、高污染、资源性项目，严格落实减排目标责任制。强化约束性指标管理，推动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引导企业改造技术装备落后、资源利用率低、环境污染严重的低端生产环节，坚决淘汰高能耗、高污染的落后产能，巩固提高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创建成果。持续推动金融机构对节能环保、清洁能源、资源循环利用等领域的绿色金融支持力度，发挥绿色债券、绿色信贷等金融产品作用，构建多层次绿色金融产品服务体系。

　　三、倡导绿色生活方式

　　大力培育生态意识，提高政府职能部门、企业和公众的生态道德、环境责任和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加大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力度，大力推行电子政务发展，倡导无纸化网络办公。全面推进垃圾分类全覆盖，落实塑料污染治理，确保资源回收利用率达35%。推动绿色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步道、自行车绿道等慢行系统建设，大力推广使用节能环保型、新能源机动车，打造“步行+公交”的绿色出行方式。

　　四、营造绿色发展氛围

　　加强全社会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加大对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与舆论引导，培育公众绿色价值观和生态道德观，切实提高全民生态文明意识与修养。强化生态执法、生态考核、生态督查“三位一体”的制度体系建设，加大环境整治监管力度，加强政府、企业生态环境信息公开，让公众享有更多知情权、监督权，自觉接受舆论和社会监督。持续推出生态文明建设新举措、新成果，积极探索“全民行动、全民参与、全民监管”的生态文明新模式，营造良好生态环境绿色发展社会氛围。

第十章 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 提升治理效能

　　以提高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目标，以预测预警预防各类重大风险为着力点，加强主动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规则治理，构建社会治理格局更加清晰、社会治理效能日益显现的新发展格局。

第一节 创新基层社会治理

　　一、创新基层治理体系

持续深化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推进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推进平安建设与社会治理现代化相融合，建设“平安智能小区”，积极探索以平安社区为根基、以平安行业为支撑的平安马尾实现路径。促进科技创新与社区治理有机融合，发挥马尾国家级物联网产业示范基地优势，建立健全跨部门大数据平台，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管理服务平台，建设“智慧社区”，提升社区治理现代化水平。全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示范区，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加强劳动保障平台劳动保障网格化建设，切实保障劳动者权益。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完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让群众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的参与者和受益者。

　　二、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坚持和完善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专群结合、群防群治，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深化“雪亮工程”建设联网应用，推广“五治融合”平安乡村、“三社联动”工作法，提升平安马尾建设水平。健全完善扫黑除恶长效机制，实现扫黑除恶长效常治。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完善安全监管体系，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坚决有效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围绕“大预防”“大应急”“大救灾”，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大应急管理体系，建立全区突发事件应急统一指挥和多元化应急保障机制。支持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发展，构建“大应急”体系。积极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有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

第二节 全面建设“法治马尾”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推动社会矛盾化解法治化，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机制，开展宪法教育和《民法典》学习宣传，提升市民法治意识。推进法治政府和政务诚信建设，厘清权力清单、负面清单、责任清单，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深入推进政务公开，提升政府公信力。融入社会信用监管，推进完善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加大对政务失信行为惩戒力度，加快建设服务型法治政府。加强领导干部法律素养和法治观念，提高法治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水平和业务工作能力，推进法治队伍专业和职业化。

　　二、提升公正司法水平

　　坚持法治马尾、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完善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运行和监督机制，促进司法公正。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整合司法行政资源，打造集法律咨询、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等为一体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规范司法行为，健全司法人员履行法定职责保护机制。深入推进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加强司法监督，促进司法公正，提高司法效率。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加快提升社会法律服务水平和法律援助服务质量，着力提高全民法律素养，增强社会法治意识。

　　三、健全治安防控体系

　　加强基础防范和源头管控，全面提升治安防控能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马尾。依托大数据技术，深化公安信息化建设应用。加强反恐防范体系建设，深入开展涉恐隐患排查整治和涉恐重点要素管控，深化联动督导检查机制。加大对严重暴力犯罪、涉枪涉爆、涉黄涉赌涉毒、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犯罪活动的防范打击力度。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

第三节 完善社区治理体系

　　一、健全城乡社区治理体系

　　以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为重点，构建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居民为主体、社会各方共同参与的新型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加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促进居民群众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扎实推进城乡社区居民疫情常态化防控，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加快城乡社区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健全社区管理和服务机制，整合基层治理资源，推广“齐看家·保平安”智慧安防模式，提升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完善网格化管理和服务，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着力增加农村社区公共服务供给，开展以生产互助、养老互助、救济互助等为主要形式的农村社区互助活动。充分整合全区公共服务资源，加快建设集公共服务、社区商贸、防灾减灾于一体的社区公共服务中心，扎实推进社区网格化管理、组团式服务模式。

　　二、深化社区信用体系建设

　　完善信用信息归集、查询、共享和应用机制，积极推动社会信用联动和信用信息共享。依托大数据技术，加快推进集企业信用、行业信用、地方信用于一体的公共信用服务平台建设。以社区为单位，深化信用体系建设，大力整顿售卖伪劣商品、侵权仿冒等社会不诚信行为，健全社区诚信综合考评机制。探索信用修复机制，建立“红黑名单”制度，全面发挥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作用，强化信用约束力。

第十一章 保障规划实施 推进宏伟蓝图顺利实现

　　加强“十四五”规划贯彻实施，最大程度地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汇聚社会各界共建共享力量，形成新时代新马尾建设的强大合力。

一、完善规划实施机制

　　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强化各级党组织的决策和监督作用，进一步形成党委领导下的人大、政府、政协各司其职工作格局。明确政府责任。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落实规划涉及区域、部门的目标任务。对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重大工程项目和改革任务，要实行目标责任制，明确责任主体、实施进度要求，列入绩效考核，确保规划有效落实。

　　加强衔接协调。注重规划编制、实施和管理，提高规划的科学性、指导性和操作性。健全规划体系，完善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为统领，形成国土空间规划和详细规划为支撑，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发展规划体系。统筹政策配套。用好用足国家在政策、项目、资金等方面支持，挖掘政策潜力，释放政策效应。按照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加强政策研究和项目储备，注重精准施策，打好产业、财税、金融、土地、环保、投资等政策组合拳。

二、强化重大项目支撑

　　谋划实施重大项目。深入实施项目带动，以规划带动项目建设，以项目促进规划落实。持续抓好重大项目对接，策划储备一批符合产业转型升级、增进民生福祉的项目，完善“十四五”重大项目库。建立重大项目滚动实施机制，形成“谋划一批、签约一批、开工一批、在建一批、投产一批”滚动发展态势，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项目支撑。

　　强化要素资源保障。优先支持重点项目、民生项目用地需求，加大存量建设用地盘活，提高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和土地产出效率。创新融资模式，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拓宽民间投资渠道。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加大研发、生产、管理等领域人才培养。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衔接，强化公共财政对规划实施的保障作用。

　　提升项目管理水平。落实重点项目目标责任制，加强项目动态管理，提升项目建设的全过程、精细化、标准化管理水平。严格项目建设程序，规范招投标管理，强化安全质量监管。全面推广和谐征迁工作法，加强重大项目建设社会稳定风险防控。

三、健全监测考评体系

　　完善考核评价。强化对深化改革、生态文明、创新驱动、转型升级、民生福祉等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评价考核，实行规划目标责任制，将本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任务、重大项目分解落实到专项规划、年度计划中，确保规划有效落实。

　　强化监测评估。完善监测评估制度，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加强对约束性指标、预期性指标完成情况、相关领域实施情况的评估。需对本《纲要》进行修订时，要报区人大常委会批准。规划实施过程中要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的民主监督，广泛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

　　调动全社会积极性。充分发挥社会各界参与规划实施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汇聚人民群众力量和智慧，健全规划重大事项实施情况公开机制、社会监督机制和公众评议机制，形成群策群力、共建共享的生动局面。